

入學年度：113學年度適用

[illegible]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四學年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上學期	時數 學分	下學期	時數 學分

一、全校性規定：

1.教育部規定產專班學生第一學期之後，要通過華測2級。華測2級對應華語(二)課程。因此第一學期課程從華語(二)開始，每週另安排華語課後輔導5小時。

二、本專班學生因個人不適應職場或因疫情因素影響或因廠商無法錄用等原因，則「產業實務與實習(一)」、「產業實務與實習(二)」、「產業實務與實習(三)」得以下列專班專業選修課程或本系大學部課程修滿6學分後認列，每科目以認列一次為限：

「可程式控制器(PLC)實習」、「螺絲螺帽/潤滑傳動技能實習」、「油壓/空壓/電器技能實習」、「CNC機台實作實習」、「機電整合概論」、「射出成型機台實作實習」、「物聯網技術實作」、「破盤查與系統性減排」、「進階程式設計」、「應用統計」、「產業實務與實習(四)」、「產業實務與實習(五)」、「產業實務與實習(六)」。

三、依據108年3月29日技職司「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學生實習及工讀規範」第六條第二款中規範，如安排每學期6學分平均每周至多26又3分之2小時。本課規中的「產業實務與實習(一)~(六)」之校外實習時數實際為每周20小時。

四、依據111年10月11日「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學生實習及工讀規範」第二條第二款，自112學年度起新核定開設之學位專班學生須於一年級第二學期結束前通過華語文能力A2（含）級以上測驗，如未能通過者，則逕予退學。